

惠东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惠东府办函（2018）235号

惠东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惠州大亚湾 森林公园（惠东片区）首期建设工程 项目地类核查认定小组的通知

稔山镇人民政府，县府直属有关单位：

为切实做好惠州大亚湾森林公园（惠东片区）首期建设工程项目征地拆迁工作，本着充分尊重土地使用现状的原则，妥善处理好地地类图斑与现状不一致问题，县政府决定成立惠州大亚湾森林公园（惠东片区）首期建设工程项目地类核查认定小组。小组成员名单如下：

- 组 长：张原雄 稔山镇党委委员、大亚湾森林公园（惠东片区）建设现场指挥部副总指挥
- 副组长：黄晋城 稔山镇亚婆角片区环境卫生管理所所长
丘玮琳 县林业局木材检查站副站长
- 成 员：梁宇翔 县国土资源局征地中心办事员
谢现华 县林业局办事员
陈伟生 稔山镇农业办副主任
沙幸明 稔山镇林业站办事员
黄芝广 稔山镇盐灶背村委会主任

地类核查认定小组办公室设在惠州大亚湾森林公园（惠东）建设现场指挥部，具体负责组织实施惠州大亚湾森林公园（惠东片区）首期建设工程项目地类核查认定工作。地类核查认定工作程序如下：

一、土地实际地类需核查认定的，由所在地村民小组或村委会提供情况说明。

二、由属地镇征地拆迁组组织认定小组成员到现场拍照、复核，核查认定是否变更及变更后的土地类别。

三、由测量单位出具地类变更图纸，由属地镇做好土地地类核查认定现场调查确认结果的公示。

四、公示完毕后，由属地镇形成文字材料提出变更申请，报县政府批准后实施变更和补偿工作。

特此通知。



公开形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县委有关部委办，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县政协办公室，县纪委（监察委）办公室，县法院，县检察院，县武装部。

惠东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8年6月6日印发
